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根据一般性授权发行 H 股完成交割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发行进展情况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兖矿能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4 日发布《关于根据一般性授权发行 H 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36），公司拟向不少于 6 名专业、机构及/或其他投资者配售 285,000,000 股 H 股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配售协议所约定的包括但不限于，配售事项取得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员会批准、发行人就本次发行向配售代理交付兖矿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签署的禁售承诺书等条件均已达成。配售代理已根据配售协议的条款及条件，按每股配售股份 17.39 港元的价格，向不少于 6 名承配人成功配售合计 285,000,000 股 H 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已发行 H 股数量的 10.00%、已发行股份数量约 3.83%，占本次发行后公司已发行 H 股数量约 9.09%、已发行股份数量约 3.69%。上述配售 H 股股份已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完成交割。本次发行的各承配人及各自最终实益拥有人（如适用）均为独立第三方，且各承配人未因本次发行成为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规则项下主要股东。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配售事项的相关成本及开支后的净额约为 492,939 万港元。公司拟将该等募集资金净额用于

偿还公司及附属公司的债务及补充一般营运资金。

公司后续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则就本次发行及时完成相应备案程序。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股权架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由 7,437,969,540 股增加为 7,722,969,540 股，其中 H 股已发行股份总数由 2,850,000,000 股增加至 3,135,000,000 股，A 股已发行股份数量不变，为 4,587,969,540 股。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表：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	占已发行股份的百分比(%)	股份数量	占已发行股份的百分比(%)
A 股	-	-	-	-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376,658,070	45.40	3,376,658,070	43.72
其他 A 股股东	1,211,311,470	16.29	1,211,311,470	15.68
小计	4,587,969,540	61.68	4,587,969,540	59.41
H 股	-	-	-	-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¹	682,483,500	9.18	682,483,500	8.84
承配人	-	-	285,000,000	3.69
其他 H 股股东	2,167,516,500	29.14	2,167,516,500	28.07
小计	2,850,000,000	38.32	3,135,000,000	40.59
总数	7,437,969,540	100.00	7,722,969,540	100.00

注：

1. 该等 H 股由控股股东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兖矿集团（香港）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
2. 上述表中数字经四舍五入后，保留两位小数。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等于 100% 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2 日